

Visa 夏日礼遇赏之条款及细则

- Visa x 海港城优惠（「推广」）包括：
 - 优惠 1 - 凭 Visa 于海港城同日累积消费满指定金额，可享高达 HK\$1,400 海港城电子现金券；
 - 优惠 2 - 凭 Visa 于 30+ 海港城指定商户消费，可专享购物及美食礼遇；
 - 优惠 3 - 首 10 位凭合格 Visa 卡于参与商户进行合格交易并累积最高总消费金额之持卡人，将可获得双人来回新西兰公务舱机票。
- Visa x 海港城优惠推广期：
 - 优惠 1 之推广期为 2025 年 6 月 20 日至 2025 年 9 月 7 日（包括首尾两天），及
 - 优惠 2 之推广期为 2025 年 6 月 20 日至 2025 年 9 月 21 日（包括首尾两天），及
 - 优惠 3 之推广期为 2025 年 6 月 20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4 日（包括首尾两天），（合称「推广期」）。
- 优惠 1 及 2 只适用于所有持有 Visa 品牌主卡或附属卡（「合格 Visa 卡」）之持卡人（「合格持卡人」），但额外奖赏（定义见下文第 10 段）只适用于持有由中国大陆发行的 Visa 品牌主卡或附属卡之持卡人（「合格中国大陆 Visa 卡」）（「合格中国大陆持卡人」）。优惠 3 只适用于只适用于由香港或澳门发行之 Visa 品牌主卡或附属卡之持卡人。
- 合格持卡人须透过 VisaNET 以有效的合格 Visa 卡签账，方可参与本推广。微信支付、支付宝、支付宝香港恕不接受。
- Visa 及海港城置业有限公司（「海港城」）并非产品或服务之供货商，故此将不会就海港城商户（「指定商户」）所提供的产品或服务质素承担任何责任。
- 海港城商户之员工均不能参与是次推广，以示公允。
- Visa 及海港城置业有限公司保留修改此推广之任何事项或其条款及细则之权利，以不作事前通知。
- 如有任何争议，海港城置业有限公司及 Visa 拥有最终及具约束力之决定权。
- 中英文版条款及细则之内容如有差歧，一概以英文版为准。
- 合格持卡人必须预先登记成为 HARBOUR CITYZEN 会员(下称「会员」)以参与本推广。每名合格持卡人只限登记成为会员一次，海港城有权要求合格持卡人出示其身份证明作核实用途。
- 于推广期内，合格持卡人凭合格 Visa 卡于由海港城《your guide》列明之商户（不包括海港城·美术馆 / 银行 / 医疗服务商户）之两间不同商户进行签账，并同日累积签账净值达指定金额（「合格签账」），即可凭有效收据换领以下奖赏：

	同日累积净消费金额 (最多两间不同商户)	奖赏
基本獎赏 (适用于合格 Visa 卡)	HK\$3,000 或以上	HK\$100 海港城电子现金券
	HK\$10,000 或以上	HK\$100 海港城电子现金券 x 3
额外獎赏 (适用于合格中国大陆 Visa 卡)	HK\$30,000 或以上	额外 HK\$100 海港城电子现金券 x 5

- 推广期内，每位合格持卡人最多可换领基本奖赏 **3 次**，合格中国大陆持卡人可换领额外奖赏 **1 次**。合格持卡人需同时换领基本奖赏及额外奖赏。合可供换领的奖赏之名额有限，先到先得，换完即止。
- 同一次换领之所有合格签账，必须使用同一个合格持卡人及同一个 HARBOUR CITYZEN 会员之合格 Visa 卡或其绑定之流动支付工具进行，恕不接受分拆单据。已用作参加海港城内其他推广活动之签账存根及商户机印发票，可于本推广中重复使用。

14. 电子现金券只适用于指定餐厅及商户，详情及使用条款请参阅海港城活动网页 (<https://www.harbourcity.com.hk/sc/happening/list-of-designated-merchants-of-visa-voucher/>)。
- 每位合格持卡人每日于同一间指定商户只限使用电子现金券付款一次，每次交易最多使用 5 张。电子现金券有效期为 2025 年 6 月 20 日至 9 月 21 日。
15. 合格持卡人须即场登入会员网站/应用程序并凭合格签账存根正本、商户机印发票正本及与签账存根上的 Visa 卡号相同之 Visa 卡在签账日起计八天内或 2025 年 9 月 7 日或以前(以较早者为准)于下午 12 时至 9 时期间亲身前往海洋中心 4 楼(近 OC 403 号铺 ÉPURE)换领奖赏。恕不接受商户员工及其他人士代为换领。于换领时，海港城有权要求合格持卡人证明其 HARBOUR CITYZEN 会员身份、核实合格签账的单据正本及以适用信用卡签账的凭证(包括但不限于出示实体信用卡、签账存根、手机程序支付的交易纪录(恕不接受截图)。海港城或会复印商户机印单据，以及合格持卡人之 Visa 卡付款存根 / 交易纪录之影像作内部审核之用。如合格持卡人拒绝提供有关资料，海港城保留权利拒绝发放奖赏。复印的文件及影像只会被保存作上述用途，并会于本推广结束后 3 个月内销毁。
16. 如以手机签账，合格持卡人须即场登入并出示手机或手表内已加入之合格 Visa 卡、商户机印发票正本及合格之签账存根正本。恕不接受手机或手表交易纪录截图。
17. 签账金额按个别合格 Visa 卡号计算及只计算实际签账金额(即只计算折扣后，使用现金券或礼品卡后之剩余金额)。合格持卡人持有之不同主卡及附属卡之签账金额将独立分开计算。
18. 本推广只接受签账存根正本及商户机印发票正本。签账存根正本须清楚列明商户名称、签账日期、交易金额及消费项目。有效之授权号码及合格持卡人签署(如适用)，而商户机印发票正本必须清楚列明合格 Visa 卡卡号，商户名称、签账日期、交易金额、有效授权码及合格持卡人签署(如适用)。如未能于换领时出示上述有效文件正本、或所提供之数据不全或不一致，将不可换领奖赏。
19. 就本优惠而言，合格签账不包括以下类别的消费或单据：
- a) 任何网上或遥距之付款/转账、增值之单据及购买时令食品/现金券/礼券/礼品卡及购买会籍；
 - b) 任何银行费用、会籍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供金会、珠宝会及健身会籍)、医疗费用、保险及投资费用、电讯服务、缴费服务、停车场费用、汽车美容服务及餐厅食肆的婚宴与私人/商业宴会；
 - c) 电子货币包的增值或八达通增值服务；
 - d) 任何重印单据、单据之影印副本、分拆之单据及手写单据；
 - e) 任何货品/疗程/课程之分期付款签账，只将以第 1 个月之付款金额作计算参加此优惠之用；
 - f) 指定商户不时决定的任何其他消费或单据类别。
20. 合格持卡人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至 9 月 7 日期间消费预订之货品，可于取货当日起 8 天内换领奖赏(惟最后取货及换领日期为 2025 年 9 月 7 日)，并出示合格持卡人签账之 Visa 卡；相关之商户机印订金、余款(如适用)及取货单据正本；以及电子付款存根正本/手机程序登入交易纪录。签账金额以货品总值(订金+余款)计算，签账日子及奖赏以订金付款日计算。
21. 合格持卡人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至 9 月 7 日期间到餐厅用餐如需支付订金，可于用餐当日起 8 天内换领奖赏(惟最后用餐及换领日期为 2025 年 9 月 7 日)，并出示合格持卡人本人签账之 Visa 卡；相关之餐厅机印单据(须列明连同订金之消费总额)、订金及用餐当日消费之电子付款存根正本/手机程序登入交易纪录。消费总额以订金及用餐当日之消费计算，消费日子及奖赏以用餐当日计算。
22. 所有已用作换领奖赏的商户机印发票正本经确认后会被换领处工作人员盖印，以示已成功换领。合格持卡人不可凭已盖印之商户机印发票正本要求商户退回款项。任何多于签账要求之签账余额不可享有其他奖赏。

23. 奖赏一经换领，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得取消、更改、转售、退回、兑换现金或更换其他奖赏，并不设找赎。Visa 及海港城保留收回或取消用作转售用途的奖赏之权利。
24. 合资格持卡人须参阅电子现金券以了解其相关使用条款，一切以电子现金券上详列之细则为准。若有遗失或损毁，恕不补发。
25. 合资格持卡人如有任何舞弊或欺诈行为，Visa 及海港城将实时取消其换领资格及保留追究之权利，并保留因银联用户被取消换领资格而收回有关奖赏之权利。
26. 优惠二可与海港城电子礼券同时使用，惟不可与其他优惠同时使用。
27. 优惠二受指定商户货品供应情况及其相关条款及细则所限。详情及相关条款细则请参阅：
<https://www.harbourcity.com.hk/sc/happening/visa-summer-2025-merchant-privileges/>。

优惠三由 Visa 提供及负责处理，详情及相关条款细则请参阅：<https://visa.offerplushk.com/TravelWithVisa/>